

# “政务服务掌上办提升工程暨民生实事” 政府采购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管理和追踪问效，根据河北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冀发〔2018〕54号）、《河北省省级政府采购绩效管理办法（试行）》（冀财采〔2023〕8号）、《秦皇岛市市级政府采购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秦财采〔2020〕647号）、《秦皇岛市市级预算绩效重点评价管理办法》（秦财监〔2020〕138号）相关规定，受秦皇岛市财政局委托，秦皇岛中哲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承担“政务服务掌上办提升工程暨民生实事”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评价小组根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开展本次评价工作，经过项目数据采集、访谈、社会调查等必要评价程序，运用绩效原理和统计方法，在梳理、分析评价数据资料基础上，形成本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内容。**根据《河北省2023年民生工程实施方案》以及《政务服务“掌上办”提升工程工作方案》要求，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切实提高政务服务供给能力和服务水平，聚焦群众使用手机办事的切实需求，提高“冀时办”承载能力，建设各地特色频道，提供更加精准、主动的特色服务：

推进各类民生服务上线“冀时办”，实现个人全生命周期服务“掌上办”“打包办”，加大宣传推广力度，让“掌上办”成为广大群众办事的首选，不断优化我省营商环境。采购内容包括：1. 完成移动端服务建设；2. 一体化平台政务服务效能提升；3. 完成资源共享服务能力提升和宣传推广冀时办 APP。

**(二) 项目预算及采购情况。**本项目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 332.00 万元。2023 年 12 月 12 日分别在“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和“秦皇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公开招标采购中标公告，河北东软软件有限公司以 331.90 万元中标；2023 年 12 月 26 日与河北东软软件有限公司签订《技术开发（委托）合同》，2023 年 12 月 28 日在网上公开技术开发合同公告。采购预算及中标情况明细如下：

“政务服务掌上办提升工程暨民生实事”项目预算明细：

序号	分项费用	预算金额（万元）	中标金额（万元）
1	移动端服务建设	150.51	120.00
1.1	“冀时办”秦皇岛地方频道建设	4.17	
1.2	“掌上办”高频民生服务事项上线冀时办	88.14	
1.3	“打包办”民生服务套餐上线冀时办	58.20	
2	一体化平台政务服务效能提升	94.42	95.60
2.1	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	64.32	
2.2	政务服务事项全流程网办	26.41	
2.3	事项承诺告知办理	3.69	
3	资源共享服务能力提升	38.10	65.30
3.1	资源共享服务能力提升	38.10	
4	宣传推广冀时办 APP	48.97	51.00
4.1	宣传推广冀时办 APP（包括：软件测评、监理、网络安全服务）	48.97	
	小计	332.00	331.90

## 二、评价结论和绩效情况分析

**(一) 评价结论。**经综合评价与分析，本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86.08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

##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 政府采购预算准确率，应得分值 4 分，实际得分 4 分。依据《秦皇岛市财政局关于政务服务掌上办提升工程经费的意见》（秦财呈行复〔2023〕71 号）以及市政府的批复（收文杂字 558 号），本项目的预算金额为 332 万元。2023 年 11 月 22 日，市行政审批局在“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秦皇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公开招标采购公告，采购预算价格为 332.00 万元，预算未发生调整。经评价工作组计算，此项指标不扣分，评价得 4 分。

2. 代理协议及执行情况的规范、合理性，应得分值 2 分，实际得分 2 分。市行政审批局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委托秦皇岛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理采购，代理协议内容合理，代理执行程序规范，未超出代理协议范围，代理费符合《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的规定。此项指标不扣分，评价得 2 分。

3. 采购公告、采购文件的公平性，应得分值 6 分，实际得分 6 分。市行政审批局对本项目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分别在“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秦皇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公开招标采购公告（双盲评审），扩大地域供应商参与采购机会，采购文件信息披露详细、准确，没有歧视性条款。本项目采购采用“双盲评审”充分体现了本项目采购的公正、公平，此项指标不扣分，评价得 6 分。

4. 合同标的与采购意向公开的一致性，应得分值 2 分，实际得分 2 分。本项目合同标的与采购意向公开的内容基本一致，

但个别条款不一致（详见附件3），合同标的服务项大于采购意向服务项。经了解，为更好完成服务事项，合同双方在合同洽商阶段对服务内容及方案进行了充分沟通，双方自愿达成该协议，扩展了服务项目，但未影响合同金额。此项指标不扣分，评价得2分。

5. 采购文件贯彻采购政策功能，应得分值6分，实际得分6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本项目在采购招标文件第四部分“投标人须知”明确了对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优惠政策及投标报价评审给予价格扣除标准。本项目为软件开发项目，不涉及环保节能相关优惠政策。经评价工作组计算，此项指标不扣分，评价得6分。

6. 评审因素设定的相关率，应得分值7分，实际得分7分。本项目的评审因素分别从价格、商务指标等方面设定，商务指标则从企业实力、同类业绩、项目团队构成方案、项目经理素质、项目团队综合能力、培训方案、售后服务，技术指标从技术方案、实施方案等十个方面进行设定，评审因素设定均与价格、技术或服务水平、履约能力相关，评审因素设定的相关率为100.00%。此项指标不扣分，评价得7分。

7. 评审因素量化率，应得分值8分，实际得分8分。本项目评审因素分别从价格、商务指标、技术指标三方面进行评分，其中商务指标包含7项细项评分项、技术指标包含2项细项评

分项，共设 9 项评审因素。在价格、商务指标评分项中企业实力、同类业绩、项目团队构成方案、项目经理素质、项目团队综合能力等 6 项评审因素均已进行量化设定，经评价工作组考量，此项指标扣减 3.2 分，评价得 4.8 分。

8. 采购需求完整、合法性（不包括政府采购政策情况）应得分值 7 分，实际得分 7 分。本项目采购需求均符合采购文件中约定的相关事项，需求完整、采购标的标准合法。此项指标不扣分，评价得 7 分。

9. 评审专家专业（包括采购人评审代表）适应率，应得分值 3 分，实际得分 3 分。本项目采用双盲评审，开标评审小组由 4 名专家和市行政审批局代表组成。本项目采用双盲评审，政采中心根据招标项目业务类型选择具有相应资格的评审专家。在开标前 1 小时，市行政审批局和政采中心代表在政府采购办有关人员的监督下，从市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并现场电话通知评审专家，抽取的评审专家与采购项目有利害关系，如收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根据以上程序判断，本项目评审专家及采购人代表的专业符合本项目的评审条件，此项指标不扣分，评价得 3 分。

10. 评审结果客观、公正性，应得分值 8 分，实际得分 8 分。本项目采用“双盲评审”，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采购需求，制定了具体、明确的评审标准和指标体系，采购文件中明确了评审专家的评审专业、人员数量、抽取时间、回避要求等内容；评审时由代理机构在系统中随机抽取评审专家，确保评审意见的专业性和权威性；评审过程中无分值计算错误、无分项超出

标准范围、无分值畸高或畸低现象，评审结果客观、公正。此项指标不扣分，评价得 8 分。

11. 投诉事项成立率，应得分值 8 分，实际得分 8 分。通过“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查询，未发现本项目关于采购过程及采购结果的投诉事项；采购过程不存在招标失败重新招标的情形，采购人与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规定时间内如期签约，据此推断本项目无投诉事项。此项指标不扣分。

12. 合同签订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一致性，规范、完整、合法性，应得分值 5 分，实际得分 4 分。本项目合同内容完整，双方对技术目标、技术内容约定明确、清晰；合同价款构成及支付方式、支付时限约定明确；交付成果要求及成果验收（上线、试运行及终验）等均进行了约定，与招投标文件的内容（如采购金额、采购事项等关键条款）基本一致，但个别条款不一致，合同标的服务项大于采购意向服务项。为更好完成服务事项，合同双方在合同洽商阶段对服务内容及方案进行了充分沟通，双方自愿达成该协议，扩展了服务项目，但未影响合同金额。合同正文与附件在上述条款方面也存在不一致之处，对于合同执行及验收可能产生不利影响。综合考虑，此项指标扣减 1 分，评价得 4 分。

13. 采购人执行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情况，应得分值 3 分，实际得分 3 分。市行政审批局制定了《“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建设项目管理规定》《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财务管理制度》、《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合同管理办法》等

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在《财务管理制度》资金使用计划审批部分，对符合政府采购事项进行了明确规定。本项目的采购过程符合且执行了单位内控制度的规定，此项指标不扣分，评价得3分。

14. 代理机构执行内部控制制度情况，应得分值3分，实际得分3分。秦皇岛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制定了《政府采购评审科科室职责》、《政府采购组织科职责》、《保密工作十不准》《答疑室管理规定》、《评标区管理规范》、《专家抽取现场守则》等内部控制制度。秦皇岛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按照本单位内部控制制度规定执行此项目的代理采购工作。此项指标不扣分，评价得3分。

15. 采购人采购文件档案管理完整性、规范性，应得分值3分，实际得分3分。经评估工作组现场调查，本项目采购文件档案保存以下资料：项目实施方案、采购审批材料、秦皇岛市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代表授权函、秦皇岛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项目委托协议书、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文件审批确认表、项目采购预算、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审标准、采购合同等。项目单位政府采购文件档案管理较完整、规范，此项指标不扣分，评价得3分。

16. 采购信息透明性，应得分值5分，实际得分5分。项目2023年7月在“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公示政府采购意向；在“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秦皇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公开招标采购（双盲评审）公告；2023年11月23日在“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澄清内容公告；2023年12月12日公开招标中标公告

告；2023年12月26日与中标单位签订《技术开发（委托）合同》；2023年12月28日公示合同。市行政审批局采购信息公开透明，应公开资料已全部进行公开。此项指标不扣分，评价得5分。

17. 合同履约验收情况，应得分值11分，实际得分8分。2023年12月12日，在“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公开招标中标公告，2023年12月26日与中标单位河北东软软件有限公司签订《技术开发（委托）合同》。经与项目负责人沟通确认本项目已按合同约定2024年2月1日至2024年2月29日进入试运行。通过现场对项目了解，中标单位已交付合同约定成果。但项目单位未按合同约定进行系统验收，未出具验收报告。评价工作组根据评扣分标准，此项指标扣3分，评价得8分。

18. 采购效率评价，应得分值5分，实际得分3.25分。经计算，考核项目中：办理采购计划项得0分、从办理采购计划到公布招标公告平均20天项得0分、从招标公告到开标项得20分、从开标到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项得15分、从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到合同公告项得20分、合同备案项得10分。

本项目采购率评价得分明细如下：

序号	评分项（分数）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1	办理采购计划（10分）	预算文本公布后，或追加预算文件下达后，45日内办理采购计划的计10分；	2023年6月8日市财政局对本项目做出指示；2023年9月19日进行采购需求计划备案。预算文件下达到办理采购计划超出45日，本项得0分。
2	从办理采购计划到公布招标公告平均20天（25分）	$(2-X/20) \times 25 =$ （其中：X为实际天数）	2023年9月19日进行采购需求计划备案；2023年11月21日，本项目在“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公开招标采购公告；从办理采购计划到公布招标公告62天。本项得0分。
3	从招标公告到开标（20分）	公开、邀请： $(2-X/21) \times 20 =$ （注：X为自然日）。	2023年11月21日，在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发布公开招标采购公告；2023年12月12日开标；从招标公告到开标21天。本项得 $(2-21/21) \times 20 = 20$ 分。
4	从开标到发布中标结果公告（15分）	$(2-X/9) \times 15 =$ （注：X为从评审日起至发布中标结果之日止的工作日）	2023年12月12日开标；2023年12月12日在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上公开成交结果公告。本项得15分。



5	从发布招标结果公告到合同公告 (20分)	$(2-X/32) \times 20=$ (其中 X 为从招标公告发布到合同公告的自然日)	2023年12月12日在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上公开成交结果公告, 2023年12月28日公开项目采购合同公告; 从发布招标结果公告到合同公告为16天。本项得20分。
6	合同备案 (10分)	$(2-X/37) \times 10=$ (注: X 为发布招标结果公告日至备案止工作日)	2023年12月28日项目采购合同在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公开公告, 经政府采购中心确认, 同日该项目采购合同已进行备案, 本项得10分。
总体得分: $(20+15+20+10) \times 5\%=3.25$ 分			

经评价工作组计算, 此项指标扣减 1.75 分, 评价得 3.25 分。

19. 代理成本率, 应得分值 2 分, 实际得分 2 分。项目委托秦皇岛市政府采购中心代理招标采购, “公开招标中标公告”显示本次代理采购服务费收费为 0 元。根据《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 第十四条各级政府有关部门或者其授权、委托的单位, 按照国务院关于招标投标管理职能分工规定履行监督职能, 要求招标投标当事人履行审批、备案及其他手续的, 一律不得收费。本项目代理成本符合政策规定, 本项指标不扣分, 评价得 2 分。

20. 节资率, 应得分值 5 分, 实际得分 4.97 分。根据评扣分标准, 节资率  $X\% = (1 - \text{合同额} \div \text{政府采购预算额}) \times 100\%$ , 当  $0 < X \leq 10$  时,  $= (X\% / 5\%) \times 5$ ;  $X > 10$  时, 不计分。本项目预算金额 332.00 万元, 合同金额 331.90 万元, 节资率为 0.03%, 此项指标扣减 4.97 分, 评价得 0.03 分。

21. 合同标的管理使用者对其采购结果满意度, 应得分值 5 分, 实际得分 5 分。在合同标的管理使用者对其采购结果满意度方面, 评价工作组通过发放电子版调查问卷的形式, 对市行政审批局使用本项目的管理使用者进行满意度调查, 共计收到有效答卷 13 份, 整体满意度为 100%。此项指标不扣分, 评价

得 5 分。

### **三、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采购评审因素量化项较低。**项目分别从价格、商务指标、技术指标三方面进行评分，其中评审因素商务指标包含 7 项细项评分项、技术指标包含 2 项细项评分项，共设 10 项细项评分项。仅对价格、企业实力、同类业绩、项目团队构成方案、项目经理素质、项目团队综合能力等 6 项评审因素进行量化设定，评审因素量化项较低。建议根据项目特点设定合理的评审指标，提高评审因素量化率，减少专家自由裁量权，避免和减少质疑投诉发生，促进政府采购公平公正。

**（二）部分采购环节效率较低。**从办理采购计划、公布招标公告、开标、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合同公告、合同备案等采购实施天数看，办理采购需求计划到公布招标公告用时 62 天，采购效率较低。建议加强对重大采购项目管理，做好详细的采购方案和事前绩效评估，严格规定时限及程序实施采购，提高政府采购的工作效率。

**（三）合同内容不规范。**项目的合同正文与附件关于服务内容和数量的表述不一致，合同执行及验收方面存在潜在法律纠纷的风险。建议加强合同文本审核，建立合同审查会签制度，重大合同应引入法律顾问的专业审核意见，确保合同条款的规范性，降低法律风险。

**（四）价格采购竞争不明显。**项目政府采购节资率为 0.03%。建议加强对采购产品的质量、价格、服务等方面进行全面评估，优化采购需求与标准，有效控制采购成本。

附件：政务服务掌上办提升工程暨民生实项目政府采购绩效评价指标得分表

序号	(评价指标)评价内容	权重(分值)	绩效目标	计算公式、评价规则	评分说明	评分值
1	政府采购预算准确率	4	100%	$=X \times 4$ 。政府采购预算准确率(X)=1-调增、调减政府采购预算额÷年初政府采购预算额	$332/332 \times 4 = 4$	4
2	代理协议及执行情况的规范、合理性	2		单标段代理协议超出规定范围，发现一处扣0.5分；代理超出代理协议范围每发生一起扣0.5分，代理协议未明确代理费及付费方的各扣1分，可扣成负分。各标段综合计分= $\Sigma$ (单标段计分×单标段合同额÷各标段合同总额)		2
3	采购公告、采购文件的公平性	6		单标段每发现一处歧视性条款规定扣2分，可扣成负分。各标段综合计分= $\Sigma$ (单标段计分×单标段合同额÷各标段合同总额)	1.扩大地域范围采购；2.采用双盲评审；3.采购文件信息披露及时、详细，没有歧视性条款。	6
4	合同标的与采购意向公开的一致性	2	100%	采购意向已公开1分；标的与采购意向一致率100%的得1分，80%(含)至不100%的得0.5分，80%以下(不含)得零分。	合同标的服务项大于采购意向服务项，因此不扣分。	2
5	采购文件贯彻采购政策功能	6		单标段评审计分标准中未体现对小微企业优惠政策、节能环保政策的各扣3分；其他应体现未体现政府采购政策每起扣3分，可扣成负分。各标段综合计分= $\Sigma$ (单标段计分×单标段合同额÷各标段合同总额)	招标文件第四部分“投标人须知”明确了对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优惠政策及投标报价评审给予价格扣除标准。本项目为软件开发，不涉及节能环保相关优惠政策。	6
6	评审因素设定的相关率%	7	100%	单标段相关率100%得7分，每发现一处与价格、技术或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不相关的因素，扣1分，可扣成负分。各标段综合计分= $\Sigma$ (单标段计分×单标段合同额÷各标段合同总额)	招标文件第五部分“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评审因素设定相关率100%。	7
7	评审因素量化率%	8	100%	$=X \times 8$ 。单标段评审因素量化率(X)%=量化的评审因素数量÷评审因素总体数量。各标段综合计分= $\Sigma$ (单标段计分×单标段合同额÷各标段合同总额)	$6/10 \times 8 = 4.8$	4.8
8	采购需求完整、合法性(不包括政府采购政策情况)	7	100%	单标段符合率100%得7分，采购需求内容每缺少一项扣1分，可扣成负分。各标段综合计分= $\Sigma$ (单标段计分×单标段合同额÷各标段合同总额)	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采购超标准合法。	7
9	评审专家专业(包括采购人评审代表)适应率%	3	100%	单标段适应率100%得3分，每发现一位非专业专家扣1分，可扣成负分。各标段综合计分= $\Sigma$ (单标段计分×单标段合同额÷各标段合同总额)		3
10	评审结果客观、公正性	8		单标段发现一起分值计算错误、分项超出标准范围、客观分不一致各扣1分，发现一起畸高或畸低扣2分，可扣成负分。各标段综合计分= $\Sigma$ (单标段计分×单标段合同额÷各标段合同总额)	评审过程中无分值计算错误、无分项超出标准范围、无分值畸高或畸低现象，评审结果客观、公正。	8
11	投诉事项成立率%	扣分10		$=(-10) \text{分} \times X$ 。单标段投诉事项成立率(X)=支持投诉事项个数÷投诉事项个数。各标段综合计分= $\Sigma$ (单标段计分×单标段合同额÷各标段合同总额)	采购过程不存在招标失败重新招标的情形，采购人与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规定时间内如期签约	0
12	合同签订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一致性，规范、完整、合法性	5		单项合同每缺少一项内容扣1分，每缺少标的物、数量、价格、质量等实质性内容之一的，扣5分，可扣成负分。各项合同综合计分= $\Sigma$ (单标段计分×单标段合同额÷各标段合同总额)	合同对标的物、数量、价格、质量均进行详细约定；	4
13	采购人执行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3		未制定内控制度，扣2分；单标段有内控制度不执行或执行不到位，扣3分。各标段综合计分= $\Sigma$ (单标段计分×单标段合同额÷各标段合同总额)	《三重一大》《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建设项目管理规定》	3

序号	(评价指标) 评价内容	权重 (分值)	绩效 目标	计算公式、评价规则	评分说明	评分值
14	代理机构执行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3		未制定内控制度,扣2分;单标段有内控制度不执行或执行不到位,扣3分。各标段综合计分= $\Sigma$ (单标段计分 $\times$ 单标段合同额 $\div$ 各标段合同总额)	《政府采购评审科科长职责》《政府采购组织科职责》《保密工作十不准》《答疑室管理规定》《评标区管理规范》《专家抽取现场守则》等。	3
15	采购人采购文件档案管理完整性、规范性	3		单标段采购文件每缺少一项(类)扣1分,可扣成负分。各标段综合计分= $\Sigma$ (单标段计分 $\times$ 单标段合同额 $\div$ 各标段合同总额)	本项目档案:实施方案、采购审批材料、秦皇岛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项目委托协议书、项目采购预算、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审标准、采购合同等。	3
16	采购信息透明性	5		单标段应公开未公开每缺少一项扣1分,可扣成负分。各标段综合计分= $\Sigma$ (单标段计分 $\times$ 单标段合同额+各标段合同总额)		5
17	合同履约验收情况	11		单项合同有履约验收报告3分;交付标的物与招标文件、合同、投标文件要求完全符合得8分;履约验收或绩效评价每发现一处不符合的扣2分,可扣成负分。各项合同综合计分= $\Sigma$ (单标段计分 $\times$ 单标段合同额 $\div$ 各标段合同总额)	2023年12月26日与中标单位河北东软软件有限公司签订《技术开发(委托)合同》,2023年12月28日对签订合同进行公示备案,完成采购。	8
18	采购效率评价	5		单标段采购效率得分= $X \times 5$ 。各标段综合计分= $\Sigma$ (单标段计分 $\times$ 单标段合同额 $\div$ 各标段合同总额)	(10+20+15+20)*5%=3.25分	3.25
19	代理成本率%	2	参考标准	与收费参考标准相比,当 $X \leq$ 参考标准时(参考标准指: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 $(\text{参考标准} \div X) \times 2$ ;当 $X >$ 参考标准,= $(X \div \text{参考标准}) \times (-2)$ 。代理成本率( $X$ )= $\text{代理费} \div \text{合同额}$ 。集采机构免费代理免评价,记2分。	秦皇岛市政府采购中心免费代理招标采购。	2
20	节资率%	5	5%	当 $0 < X \leq 10$ 时,= $(X\%/5\%) \times 5$ ; $X > 10$ 时,不计分。节资率( $X$ )%= $1 - \text{合同额} \div \text{政府采购预算额}$	(1-331.9/332)=0.0003 0.03%/5%*5=0.03	0.03
21	合同标的管理使用者对其采购结果满意度	5	100%	单项合同满意度= $X\% \times 5$ 。各项合同综合计分= $\Sigma$ (单标段计分 $\times$ 单标段合同额+各标段合同总额)		5
<b>绩效评价指标得分合计:</b>						<b>86.08</b>